

20040101012025126

##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嘉府土[2025]126号

## 关于批准收回嘉定区 JDC1-1701 单元 A16-01 地块实施公开出让的通知

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:

你局关于"收回嘉定区 JDC1-1701 单元 A16-01 地块实施公开出让"的请示已收悉。经查,该地块涉及土地总面积 28007.82 平方米(均为建设用地),业经嘉定区人民政府沪嘉府土(2011) 17 号文批准实施前期开发。

另查,对此地块立项,上海市嘉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嘉 发改投(2007)31号文批准;对此地块规划技术要求,你局已 以嘉规划资源询(2025)121号文核定。

现经我府审核,根据《上海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》有关规定,依法收回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,其中 28007.82 平方米土地由你局实施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。

公开出让的中标人(竞得人)凭本通知和中标(竞得)通知

书与你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,并在申领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后,方可用地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2025年08月20日

## 主题词:土地管理、建设用地、公开出让、通知

抄送: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区建管委、区发改委、区土地储备中心、马陆镇人民政府、中标人(竞得人)

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

2025年08月20日印发